

##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含审议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下同）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各类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具体授信机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可共享上述额度。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依据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可分别以自有现金、银行存款、不动产、定期存单、厂房、机器设备等银行认可的资产进行抵押、质押和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该事项需另行审议）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上述授信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

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该事项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相关审批程序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